

证券代码：002439

证券简称：启明星辰

公告编号：2025-020

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》（财会[2024]24号，以下简称“准则解释18号”）的要求进行的变更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1、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执行日期

2024年12月6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》，其中规定“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”“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”的内容。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，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。

2、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3、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

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18号要求执行。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中“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”的规定，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，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，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对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主要影响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3 年度原列报金额	2023 年度调整后续列报金额	调整金额
营业成本	1,903,522,217.64	1,909,664,005.44	6,141,787.80
销售费用	1,031,719,831.71	1,025,578,043.91	-6,141,787.80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5 日